

從唐甄看個人經驗對經世思想衍生之影響

熊秉真

- 一、引論
- 二、唐甄生平簡介
- 三、唐甄關於經世方面重要的主張
- 四、唐甄的思想與他人生經驗的關係
- 五、結論：試析兩類不同的經世思想的發展

一、引論

中國儒家思想之一向深重入世的理想，中國傳統士人在這種理想的孕育下從而常生經世的懷抱，此突出的文化傳統和歷史現象已為中外學者所熟知^①，但一般對於此經世的懷抱，當實際產生於各時代各區域和處於各種不同的政治地位及社會環境下的知識份子身上時，是不是在內容、著眼點和態度上也會顯出所謂不同型態的經世思想，以及若可理出此類別不同的經世思想，其所代表的歷史背景及意義如何等問題，則較少討論，本文即擬以一較少為人注意的明末清初的人物唐甄（一六三〇——一七〇四）為例，一方面介紹他所發展出來的若干可以稱為經世的主張，一方面也嘗試把他在思想上的趨向與其他經世學者的看法作一對照，進而探討一下經世作者思想分類及其背景的問題。

二、唐甄生平簡介

唐甄，原名大陶，明崇禎三年生於西蜀夔州府的達州，即後日四川省的達

^① 對於經世思想在觀念上與儒家傳統入世的政治理想的關係，張灝先生有專文論述，見張灝「宋明以來儒家經世思想試釋」，近世中國經世思想論文集（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出版），頁三～二一。

縣②。他的家族，據他自己的記述，在當地算是一個世代耕讀的中等人家。從唐甄起上溯九代，曾有三人中過進士，唐甄的父親階泰是一個，另兩位是他的六世祖仁和五世祖錦舟。唐仁在明正德年間官任兵科給事中時因彈劾權宦劉瑾，觸犯廷怒，被「廷杖八十以死」。唐姓一家族中似乎出了不少性格剛烈的人物，唐甄的祖父在明末張獻忠入蜀時組織地方武力死拒，明清易鼎之時，絕粒而死。他的叔叔階豫及叔祖自彩都因與抗清活動有關，被執慘死。唐甄自己對盡忠朝廷一義有他不同的見解，並不贊同臣子以死諫設法挽救腐敗的政府，或以死節去殉一不值的王朝③，但是他在晚年自己反省的時候，也承認頑強固執的個性和不迎合時勢的態度，可以說是他個人襲自家族的一種個性上的弱點，也為他不順利的一生加添了不少難處④。

唐氏一族，據唐甄的父親階泰說原居浙江，到明初以後才因仕宦移居四川達州，唐階泰晚年因遭國變流亡江南一帶時，仍然興過復返浙江故里的心願⑤，唐甄自己卻徹底地覺得自己是一個四川人了，而且還感慨地沉思過他自己個性之急燥難安，大約和他生為「蜀人」有關係，所謂「生質如其山川，峻急不能容，而恆多憂患」⑥。其實唐甄的一生並沒有機會直接與四川發生什麼關係，因為他八歲那年（明崇禎十年，一六三七），即隨着剛中進士的父親到江蘇省吳江縣任縣令，此後家鄉遭張獻忠等流寇的荼毒，接着世局大亂，中原易鼎，唐氏一家也就沒有再回過四川。其間唐階泰率領妻小流寓江浙不只一處，最後終於決定落戶在一度任職過的吳江⑦。

唐階泰在世時稍有資產，一家人雖數度遷徙，日子大致過得不錯⑧，但到他最後流亡到吳江時，家道已漸顯不濟，尤其階泰本人在抵吳江後三年（一六五〇）

② 關於唐甄身世背景的資料，主要的來源有三，一是他的女婿王聞遠在他死後寫的一篇「西蜀唐圃亭先生行略一十五則」，為文不長但相當樸實詳盡。再一是他生平的一位至友楊賓留下的三篇紀念性的文字，「唐篠萬傳」、「唐篠萬潛表序」和「唐篠萬文集序」，談的多半是唐甄事業上的顛頓和他「為文不輟」的一些抱負，都收在「楊大瓢先生雜文殘稿」內（吳中文獻小叢書之十四）。最後就是出自唐甄自己筆下的記錄，包括他為他父親所作的「唐階泰墓表」，極少數的詩文（見重印鉛字本潛書的附錄），而收在潛書中的九十七篇論說性雜文中所反映的他生活的實況尤其珍貴。官方正式文字偶或有關于唐甄的簡短記載，如清史列傳的文苑傳的一小段和潞安府、長子縣、吳江縣等地方志中提到的幾句話，訛誤極多，資料來源也不可靠。

③ 「利才」，潛書，頁一九〇～一九一。

④ 「除疾」，潛書，頁二九～三〇；「病獲」，頁三〇～三一；「悅入」，頁三一～三三。

⑤ 「獨樂」，潛書，頁八九。

⑥ 「悅入」，潛書，頁三三。

⑦ 唐甄「唐階泰墓表」，潛書，頁二一三～二一五（見劍閣英華集，卷十四，頁五～八）。

⑧ 「獨樂」，潛書，頁八八～九〇。

即「憂憤而逝」，遺下的養家活口的擔子交在剛過二十歲又無一官半職的唐甄的身上，就變得日益艱難沉重了。唐甄在父親過世後幾年，一則為家計所迫⑨，一則也懷着若干用世的雄心⑩，遂決定「學為時文，還蜀鄉試」，登榜為舉人（一六五七），時甄年二十八。然而他仕宦的意圖卻要在等到十四年後，清康熙十年（一六七一），才得實現。因而自青年時期起，唐甄就因為要承負家計而深深體會到對一般出身並非顯赫的人而言謀生一事的不易，這一點認識，隨着他中年以後經濟環境的每況愈下，而變得更為深刻急切，與他講求實務濟民的想法有很直接的關係。

唐甄自二十一歲父親過世起，到他四十二歲那年獲任山西省長子縣令為止的二十多年間，撐持家計的途徑大約有二，一則是靠父親留下的一點田產收租賦度日，一則是仰賴他知書能文的本事，設法四方游宦，謀些短暫的官府僚屬或私家大戶的文書雜役等差事，以濟家用。前一項收入來源的問題在於他所擁的資產不豐，再加上當時江南田賦相當地重，因而據他自己說並不能使他們衣食無虞，他留下的一段比較詳細的田佃資料記道：

唐子有治長涇之田三十畝，謝莊之田十畝。佃入四十一石，下田也。賦十五，加耗，加斛及諸費又一焉，為二十三石。大熟則餘十八石，可為六口半年之用；半熟則盡稅無餘；歲凶則典物以納。嘗通七歲計之，賦一百五十四石，豐凶相半，佃之所獲不足於賦，典物以益之者六斛，而典息不與焉⑪。

至於四處尋求游幕或文吏的工作，一方面可能因他無特殊的背景與人際關係，他在這方面的際遇似乎很不順利⑫，另一方面對於像他這樣一種出身資歷都屬平庸的人，謀得這類職務常是暫時的，並不能提供長期穩定的收入。

總之，唐甄在步入成年以後，就不斷地感到現實生活的壓力，自己總覺得生活在「謀生維艱」的焦慮之下，他日後為文之以「食難」、「養重」等事為題，並進而推己及人，談論起「善施」、「富民」等社會與政治的問題，實為同一感慨的不同層面的發揮⑬。

清康熙十年（一六七一），唐甄在中舉人後的第十五年，終於被派往山西省潞

⑩ 唐甄在其父所作墓表中說，「參議（階泰）既卒七年，家貧無所得，大陶（甄原名）乃學為時文，還蜀鄉試。」

⑨ 「獨樂」，潛書，頁八九。

⑪ 「食難」，潛書，頁八五。

⑫ 「獨樂」，潛書，頁八九。

⑬ 「食難」，潛書，頁八五～八七；「養重」，頁九一～九二；「善施」，頁八一～八三；「富民」，頁一〇五～一〇七。

安府的長子縣爲知縣。從現存清代長子的縣志看來^⑭，這是一個「土瘠民貧」^⑮，「人文晦塞」^⑯的小縣，方志中一方面有許多該地歷年常爲天災人禍所苦的記載，一方面也反映出各種典章文物制度，破蔽失修的情況。在唐甄之前的前一任縣令，就曾和許多長子的歷任父母官一樣，因縣境遭旱，與地方父老百姓，一同「膝行禱雨」，後來「卒死任中」^⑰。唐甄到長子時，全縣一個書院都沒有，據載明天啟年間曾建的一個書院，早已荒蕪，下一個書院則要待將近一世紀以後的乾隆二十四年才會出現^⑲。

唐甄在長子任職的期間，倒是針對當地的「貧」和「鄙」，都努力作了一些改進，他事後對自己在這兩方面的施政表現，似乎還相當滿意。首先，目睹縣境居民之貧苦，他既來自「絲米之鄉」，立即想到何不推廣桑蠶之類的經濟作物，既可富民，同時也解決了納不出賦稅的難題。可惜他一提此議，就發現華北的農民相當保守而被動：

昔者唐子之治長子也，其民貧，終歲而賦不盡入。穠里之民，五月畢納，利蠶也。仍徧詢於眾曰：「吾欲使民皆桑，可乎？」皆曰：「他方之土不宜桑。若宜之，民皆樹之，毋俟今日矣。」遂已^⑳。

不過他對這個念頭一直沒有放棄，一有機會，就想新的辦法推動，最後終於也收了一些成效：

他日，遊於北境，見桑焉，乃使民皆樹桑。眾又曰：「昔者阿巡撫令樹榆於道，鞭笞而不成；今必不能。」不聽，違眾行之。吏請條法示於四境，唐子笑曰：「文示之不信於民也久矣。」乃擇老者八人告於民，五日而遍；身往告於民，二旬而遍。再出，遇婦人於道，使人問之曰：「汝知知縣之出也奚爲乎？」曰：「以樹桑。」問於老者，老者知之；問於少者，少者知之；問於孺子，孺子知之；三百五十聚之男女，無不知之者。三出入其廬，慰其婦，撫其兒，語以穠里之富於桑，不可失也。一室言之，百室聞之，三百五十聚之男女無不欲之者。唐子曰：「可矣。」乃使穠民爲諸鄉師，而往分種

^⑭ 目前可見的長子縣志包括：清乾隆四十二年刊本（紀在譜修，黃立世纂，二十卷）；清嘉慶二十一年刊本（劉撻修，樊兌纂，二十一卷，首一卷），及清光緒八年刊本（豫謙修，楊篤等纂，十二卷，首一卷）等三種。

^⑮ 見清嘉慶二十一年長子縣志，卷五，頁四〇六，縣令鄭志鯨語。

^⑯ 見嘉慶長子縣志，卷十六，藝文，頁六六，陳天德「存菴傳略」。

^⑰ 嘉慶長子縣志，卷五，政績，頁四四～四四。

^⑱ 嘉慶長子縣志，卷四，學校，頁四；卷十六，藝文，頁三三～三四。

^⑲ 「權實」，潛書，頁一一五～一一六。

焉。日省於鄉，察其勤怠，督賦聽訟因之。不行一檄，不撻一人。治雖未竟也，乃三旬而得樹桑八十萬^②。

唐甄留下的另一段他在長子的治蹟的記錄，是關於他對廷上間案用刑方面的改革。長子，據其縣志自己的描述，是「俗素刁悍」^②，亂黨、叛匪等的活動在文獻中屢見不鮮。這點唐甄自己也不否認，他事後回到江南還說「長子之民，又號爲多奸」。不過，他對傳統的衙門大吏習於將一切被告到官府的罪犯懲以重刑，思以刑罰之慘酷收嚇阻犯罪之效，是深不以爲然的，因而述及他自己在山西的一段嚐試輕省刑罰的經驗：

昔者唐子之治長子也，一年而罷。一年之間，治羣殺數人之獄者二，獄成，未嘗加一杖於殺人者之身。內司諫曰：「殺人，至惡也；殺數人，大獄也；而公不加一杖。從來號爲慈吏者，未有過寬若此者也。公不忍於所當忍，吾恐民風日玩，從此得罪者愈多矣。」唐子曰：「不然。彼殺人者，豈其始念則然哉！逞一時之忿，自陷其身於死，而不徐爲之慮也。既以一死抵一死，亦足蔽其辜矣；又從而杖之，是淫刑也。吾不加一杖者，是爲至平，不爲過寬。」^②

雖然他在推廣桑蠶業和輕減酷刑方面，自以爲還收了若干成效，而且也得到當時山西巡撫的贊許^②，但可惜唐甄在長子縣前後總共只作了十個月的縣令，就因「逃人詿誤」被黜^②，短短不到一年的時間內，無論他有如何改革地方民政的宏圖大志，都不可能留下太多具體的建樹的。長子日後歷代的縣志中固然留有關於這位遠地來的「循良的」縣令一麟半爪的消息^②，其實唐甄對山西或長子一地的吏治是談不上造成任何長久的影響的。可是這段短暫的從政經驗，對於唐甄後來思路的發展，倒有很大的意義，因爲他在長子所睹所聞民間困苦的情形，及他實際推動少數政令的結果，深深地加強了他一向認爲爲政應以平實的「經世濟民」之務爲要的信念，自己性格上原本傾向悲憫眾民的情懷既有增無減，從此對「養民」、「富民」

② 「權實」，潛書，頁一一六。

② 嘉慶長子縣志，卷五，頁三八。

② 「省刑」，潛書，頁一五九～一六〇。

③ 「省刑」，潛書，頁一六〇。

④ 王闔遠「西蜀唐圃亭先生行略一十五則」，潛書，頁二二七。

⑤ 長子地方志中對唐甄的背景及任職知縣時的記錄，不但簡略空泛，而且多含不確的資料，例如清嘉慶二十一年刊本的長子縣志，卷五，政績，頁二九，列唐大陶，謂他是康熙「十」年到職，且在「任數年」云云。而清光緒八年刊本的長子縣志，卷十一，宦績，頁十三，又謂唐大陶是康熙「六年任」、「蒞數年」等。

之政的提倡也更積極而覺得振振有詞了。

這極短暫的宦途對唐甄在政治思想上還發生了另一方面比較微妙的影響。因他在任不久突然因意外事件而「被革爲民」，並從此與仕進之路絕緣，對少即有壯志的唐甄顯然造成了嚴重的打擊^②，一則他內心上受挫感似乎很深，或者因當時事件發生的情況有什麼不白但難言之隱情，再則他對現實政治失望的程度，經此事件的絕裂，愈演愈熾，甚至使他說出「君臣之倫不達於我」的消極的話來^③，這種對君臣之義所表現出清楚的疏離感 (alienation)，在傳統中國知識份子中是極其少見的。唐甄日後對當時君主專制的政治制度以至其背後所代表的根本意識型態，所以得持若干十分激烈的批評，與他此倅然超之局外的心理狀態不能說沒有其另一層次的關係。

不過，這些思想上的成熟，其實要到唐甄晚年才有清楚的發揮，他爲官不成被黜免的當時，盤植他心中最迫切的還是全家生計又無著落的老問題。爲此，他曾一度打算賤售薄田，拆散家庭，各謀活路，要他的妻子投奔女婿王聞遠，自己則「寄食於僧舍」，這個主意因他妻子堅決不願仰人顏色，又擔心他一人流浪四方，岌岌難保，而暫時作罷。全家又掙扎了一段時間以後，不意機運一轉，唐甄竟然決定委身商賈，作起蠶絲的轉手生意來了。他起初提到此事，只是輕描淡寫的說：

有言經可賈者，于是賤鬻其田，得六十餘金，使（僕）衷及（養子）原販予震澤，賣于吳市，有少利焉^④。

可惜這項事業經營不久，即告失敗。其原因，唐甄或者歸咎於市場本身起伏太大^⑤，或者責備經手者「原不肖，盡亡其資」^⑥，也許兩種因素都有。無論如何，他下一步的決定並不是急流勇退，反而是在商業活動中更進一層，轉而作起牙商來了。在他留下的手稿中，對此次轉業的動機，絲毫不及，只提到這次作生意的辦法和第一次一樣，由家裏的老僕人衷和養子原負責實際的工作，他自己則「居內不出」，在幕後主持業務^⑦。即使如此，他以一個擁有功名且一度入仕的讀書人，而竟淪爲商賈，還是免不了受到左右來往之人投以傳統「輕商」眼光，而加以鄙夷和譏諷。在這種周圍環境的刺激下，唐甄一方面堅持了他人人必須以維生爲第一要務

② 「獨樂」，潛書，頁八八～八九。

③ 「守殘」，潛書，頁八八。

④ 「食難」，潛書，頁八六。

⑤ 根據「食難」，潛書，頁八六，唐謂「經之得失不常」。

⑥ 「恆悅」，潛書，頁三五。

⑦ 「食難」，潛書，頁八六。

的基本原則，另一方面，也更把他一種獨特的「義利之辨」推演到極致^②，這番強烈的「好生」的想法遂成為他「養民」、「富民」等經世理想最深邃而不能動搖的核心。

不幸的是，他牙商的生意進行了不久，也一敗塗地，因客金被竊，演為訟案，結果不但生意關門，而且家產蕩盡，情況極慘^③。所以原本生活就有困難的唐甄，到了晚年以後的經濟情況是每況愈下，他自己也說：

「唐子貧，歲豐而家人恒飢。」^④

到後來逼不得已，只好還是叫家人分散，各求生路，年邁的妻子去投奔出嫁了的女兒，而他用了許久的僕人原也被迫讓妻子在外傭乳，賣了男孩，又把剛生一個月的女兒送進了育嬰堂^⑤。唐甄一生的窮困潦倒至此而甚，以致他死後少數紀念他的文字都不約而同地提到他的生活情況，謂其：

「貧困。食不繼，每舉家闔門臥。」^⑥

或者說他：

「僦居吳市，僅三數椽，蕭然四壁，炊烟常絕，日採廢圃中枸杞葉為飯。」^⑦

^⑦

大家並且都對他一身落魄的裝扮印象深刻，

「衣服典盡，敗絮蓋體」^⑧

「出則衣敗絮，蒙單縷於外，悵悵行市中」^⑨

幾十年以來，貧窮對他是如此真實而迫切的問題，這使他對人生世事發生了許多異於一般士人的感觸，也從而成爲他關懷國家社會情勢的一個根本的動力。

其實唐甄在世前後，在清初的學術思想界沒有任何地位可言，這與他的無顯赫身世，家門中衰，未嘗師事名家，加上科舉出身中等，不得攀附高官大臣，和後來自己的宦途失意等一連串經歷，都很有關係。不過撇開社會地位不論，單從學術實力上說，與當時的大學問家相較，他也似乎缺乏孕育出一套博大精深的思想體系的

^② 同上註。

^③ 「恆悅」，潛書，頁三五。

^④ 「恤孤」，潛書，頁一四八。

^⑤ 同上註。

^⑥ 楊賓「唐鑄萬傳」，楊大瓢先生雜文殘稿，頁二。

^⑦ 王聞遠「西蜀唐圃亭先生行略一十五則」，潛書，頁二二七。

^⑧ 同上註。

^⑨ 同^⑥。

客觀條件。就從所受教育內涵一項來說，唐甄幼時固然在父母親長的督導下啟了蒙^⑩，但是整個青少年時期，因時局的離亂，家境的中衰，使他再沒有機會專心於學業，成年以後也沒能正式入學或拜師。待他大半生勞碌將盡，家庭的負擔漸輕，自己開始認真地想思考些問題，並極欲從典籍中尋求一些指引時^⑪，才發現自己一方面對五經的認識相當有限，另一方面也因一向獨學無友，實在非常缺乏能討論問題、交換意見的老師或學友。唐甄曾不止一處提到他所經過的學習上的困難，和思考過程中孤獨無助的感覺。而他日後許多對事情的議論，也多少反映出這種學養訓練有限所造成的後果。他常常在發現問題上顯得敏捷而有力，但在分析、解決問題上就可能較零散而不徹底，沒有系統。不過這個沒有師承，學習環境比較孤單的情況，從另一個角度上來說，也可以有很正面性的影響，譬如說他個人思想路線的發展就比較少受上一代或當前學術流派或思想紛爭的左右，很多時候在認識問題及孕育主意上，所承受的外在拘束和傳統的壓力小，在言論思想上容易顯得活潑而無忌憚，對某些特定事件上反而可能發展出相當大膽而突破性的見解。

綜觀唐甄的一生，最突出的一點也就是他個人在經過諸多磨難之後，對於想在表面的困苦現象後摸索出一番道理，或發掘出一些答案，所顯出的一種始終不渝、鍥而不捨的執著，這背後的最強烈的動機，不是繼承聖學道統或傳承某一條學術命脈，而是希望謀求出一條生路，能紓拯許多像他一樣受苦的人民，他所注意的事件常常很具體，所關懷的範圍多半並不及全國，而是基於地方性的考慮，然而基本上仍是一種「推己及人」的胸懷，從最簡捷了當的層面上來說，這也就是儒家思想最初所代表的一種獨特的匡時濟世的精神。

三、唐甄關於經世方面重要的主張

唐甄關於經世方面的論述，最突出的要算他對改善人民生活方面所作的呼籲和設想，以他的詞彙來說就是「養民」與「富民」的問題。催促他朝這方面思索的一個重要動力，如前節所述，是他個人謀生上所經歷的種種困厄，使他覺得對多半的

⑩ 王闡遠，引前文，頁二二五～二二六。

⑪ 「七十」，潛書，頁三六～三八；「甄也老而知學，寡聞而善忘。於詩，患毛鄭之言大同而小異，說詩無兩是之義，擇其善者而從之，以便稱引，故於詩有言。於春秋，患左氏之言太簡，取觸類而長之義，以通其所未及，故亦有言。使養子寫以為冊，忘則檢之；其於詩、春秋之旨，如聽家人之言，閭巷之語，更不勞我心思，妄起疑義，書未及為也。甄老矣，禮書繁而未能讀，且徐俟之。至於易，固在道陰陽，窮性命，知進退，然必占事知來，乃可以用易。不能知來，非占矣，易為空理矣。他日若有所受，則為之，不然，其亦已矣。」「五經」，頁六二—六三。

百姓而言，謀生是一件極其不易的事，他有幾篇探討民生艱困、亟待解決方面的文章，如「食難」、「大命」等，都有詳細的個人生計狀況為引，甚至描述到家中有時三餐不繼、無以為炊時的苦況^②。這種升斗小民輾轉無告的苦況，在他的想法裏本是不該發生的，因而更是迫切需要解決的一個大問題。不但如此，當他注意到身邊其他人的情形時，發現當時南南北北人民生活情況其實都很悲慘，據他所知，就是在號稱富甲天下的江南，也還有地方人民的物質生活情況是非常簡陋而近於窘迫的，如：

「吳西之民，非凶歲為覩粥，雜以萩稗之灰；無食者見之，以為是天下之美味也。」^③

而且情勢還有惡化的傾向，例如他記下的與江南一位織席人家的婦人的對話：

唐子行於野，見婦人祭於墓而哭者。比其反也，猶哭。問：「何哭之哀也？」曰：「是吾夫之墓也。昔也吾舅織席，終身有餘帛；今也吾夫織帛，終身無完席。業過其父，命則不如，是以哭之哀也。」唐子慨然而歎曰：「是天下之大命也。夫昔之時，人無寢敝席者也；今之時，人鮮衣新帛者也。」^④

他並沒有深入追究當地手工業者的收入是不是真的在走下坡，以及背後市場經濟的狀況，但是他初步的結論是：對天下許多人而言，謀生愈來愈成了一個嚴重的問題。剛好他短期任公職時所到的山西省也不是一個富庶的地區，有些縣份在無災無難的歲月裏過的就是「女子而無袴」的日子^⑤。其實北方一般的平民本來生活就很清苦，「衣不過布絮，食不過菜餅」^⑥。所以儘管當時以及後代許多士人對清初的百業復蘇，社會普遍安定繁榮都相當滿意，甚且認為是中國歷史上前所未有的「盛世」^⑦，但是唐甄的印象和意見卻完全不然：

清興，五十餘年矣。四海之內，日益困窮，農空，工空，市空，仕空。穀賤而艱於食，布帛賤而艱於衣，舟轉市集而貨折貲，居官者去官而無以為家，

② 「食難」，潛書，頁八五～八七；「大命」，頁九六～九七。「歲饑，唐子之妻曰：『食無粟矣，如之何？』唐子曰：『以粞。』他日，不能具粞，曰：『三糠而七粞。』他日，猶不能具。其妻曰：『三糠七粞而猶不足，子則奚以為生也？』曰：『然則七糠而三粞。』鄰有見之者，蹙頰而弔之曰：『子非仕者與，何其貧若此也？意者其無資身之能乎？』唐子曰：『不然。魚在江河，則忘其所為生；其在涸澤之中，則不得其所為生；以江河之水廣，涸澤之水淺也。今吾與子在涸澤之中，故無所資以為生也；子曷以弔我者天下乎！』

③ 「大命」，潛書，頁九七。

④ 「大命」，潛書，頁九六。

⑤ 「考功」，潛書，頁一一〇。

⑥ 「尚治」，潛書，頁一〇二。

⑦ Ping-ti Ho, "Salient Aspects of China's Heritage," in *China in Crisis*, Vol. I, pp. 1-92 (ed. by Ping-ti Ho and Tang Tsou, Univ. of Chicago Press, Chicago, 1968)

是四空也。金錢，所以通有無也。中產之家，嘗旬日不覩一金，不見緡錢。無以通之，故農民凍餒，百貨皆死，豐年如凶。良賈無算；行於都市，列肆焜耀，冠服華膾。入其家室，朝則熜無烟，寒則蜎體不申，吳中之民，多鬻男女於遠方；男之美者爲優，惡者爲奴，女之美者爲妾，惡者爲婢，遍滿海內矣。困窮如是，雖年穀屢豐，而無生之樂^④。

他之所以有這類的陳述，當然與他雙目所睹，親耳所聞的那部分社會實況有關係，而以他有限的個人經歷，也無從考慮到他對當時民生經濟方面的認識可能帶有選樣上的偏狹性，或者設法與歷史上前代的情形作普遍的比較，再對當代的榮枯下個斷言，只是從他很主觀的印象中，覺得貧困對他所活着的時代而言，是一個迫不急待要面對的問題。從另一個角度說，他對所謂經濟現狀的深不以爲然，其實也反映了他對「社會富庶」一現象心中所持的一種獨特的標準。他沉痛批評清初的民生狀況並指責中央政府與地方官吏都缺乏養民的誠意，因爲他理想中的社會是一個戶戶豐衣足食，南南北北都無人爲貧窮所困的境界，而且他一直相信，這樣的情況，只要主政者有正確的認識和適當的政策，加上一般人能打破一些被動、認命的態度，積極從事生產，普遍的富是立即可得的。在此一觀念的影響之下，他所看到的現狀就變得益加令人難以接受了，既然人人溫飽舒泰，社會富足安樂的景象是十分應該，而且不難實現的一個水準，還有什麼理由要百姓忍受那種衣食簡陋，甚至愁吃愁穿的生活呢？

所以唐甄一再強調的，有兩個相當突出的論點，一是個人追求物質生活改善的合理性，一是政府實際推動社會求富之責無旁貸。也就是說在觀念上他是肯定了致富是一個值得鼓勵的價值。此一概念落實到實踐的層面上，就孕育了他諸多經世方面的主張。

首先在農業方面，他注意到經濟作物對於改善一地方民生之重要性。他被派到山西長子縣任知縣的時候，之所以會處心積慮，一定要設法讓境內的百姓開始植桑養蠶，就是因爲看到「其民貧，終歲而賦不盡入」，而鄰區的「穠里之民，五月畢納，利蠶也。」^⑤而他久居絲米之鄉的江南，仔細觀察之下，更認定了桑蠶業是當地經濟繁榮的關鍵所在，在一番呼籲提倡全國各地普遍植桑養蠶的文章中，他就以吳南諸鄉的情況作爲他立論的根據：

④ 「存言」，潛書，頁一一四。

⑤ 「權實」，潛書，頁一一五。

吳絲衣天下，聚於雙林；吳越閩番至於海島，皆來市焉。五月，載銀而至，委積如瓦礫，吳南諸鄉，歲有百十萬之益。是以雖賦重困窮，民未至於空虛，室廬舟楫之繁庶，勝於他所。此蠶之厚利也。四月務蠶，無男女老幼，萃力靡他。無稅，無荒，以三旬之勞，無農四時之久，而半其利。以蠶之可貴也。^{⑤0}

他雖然沒用「經濟作物」之類專門的詞彙，但他意之所指，在於此種生產品因市場經濟的關係，較糧食作物的價值高，因而會事半而功數倍，常有大利可圖，是十分清楚的。他始終熱衷倡議桑蠶，並且想打破傳統「蠶桑之地，北不逾淞，南不逾浙，西不逾湖，東不至海」的傳統印象，說是「今楚蜀河東及所不知之方，亦多有之」，而堅持「桑如五殼，無土不宜」^{⑤0}。至於蠶絲一旦生產過量，會不會在市場經濟上引起其他不良的副作用，輒是他無能為慮了。

他所想到推動生產經濟作物會遭遇到的大困難，是農業社會常常帶有的保守性甚至怠惰性，畏於嘗試新的作業，或者根本提不起興緻改變自己的生活方式。他在山西長子縣提議植桑時，起初遭遇到的就是地方人士的推托之辭，而在設法推行的過程裏，也深深體會到如何能設法贏得人民的熱心合作，實在是改善經濟的成敗所繫^{⑤2}。他在其他的文章裏也談到，老百姓對任何變動本身所顯示的這種畏縮或者冷淡的態度，即使是在經濟作物繁榮活躍的江南也仍然是一個問題，他在一篇提為「惰貧」的短文裏就談到他所認識的震澤的一個普通家庭的情況說：

震澤之蠶半稼，其織半耕。沸鹵漬卵，蠶壯絲美。……一婦之手，歲可斷百疋。嚴氏不耕，夫並作則倍；有事損十三。一畝之桑，獲絲八斤，為紬二十疋。夫婦並作，桑盡八畝，獲絲六十四斤，為紬百六十疋。嚴氏故有土一畝，易桑，損十五，以食三口，歲餘半資。菜茹蔭桑，瓜豆緣垣，牧豕陰靄，放雞鄰疆，抑又為利。嚴氏不然。桑不盡土，不翦，不壅，機廢不理，不畜不蔬，故其貧甚於無藝者。察一鄉之人，無大異者。以斯觀之，謂吳地盡利，殆不然矣。^{⑤3}

連久居江南的人民都這樣不積極，「目睹其利而弗效焉」，結果自然是「廢海內無

⑤0 「教蠶」，潛書，頁一五七～一五八。

⑤1 同上註。

⑤2 「權實」，潛書，頁一一五～一一六。

⑤3 「惰貧」，潛書，頁一五七。

窮之利，使民不得厚其生，乃患民貧，生財無術」^④。

事實上，農民既普遍易有被動的傾向——照他的話說是「安之久者難創，習之慣者難作」——那麼政府的主動籌劃、提倡、發展經濟活動就成了社會能否由貧轉富的關鍵。在這裏，唐甄立論上首先就要突破兩個觀念，一是相對於經濟活動而言，政府應扮演一個積極推動者的角色，以帶動社會民眾創造新的財富，而不是作一個靜態的監守者，偶然作些亡羊補牢的工作。正巧他在山西爲知縣時遇到的頂頭上司就是這樣一位公正廉明但似乎不知建設的巡撫，就更加深了他在這方面的主張。據他說，這位山西巡撫達良輔在職時不受財賄^⑤，私生活非常節儉，監督手下的知縣知府也很嚴厲^⑥，可惜照唐甄的觀察，如此一位清明而有仁心的長官並沒能幫助山西走向繁榮富庶之路，因爲像達良輔一般的傳統的循員大吏，觀念上注意的都是政府如何杜絕弊端之類的事，如此的政策加諸在心理上同樣被動的農村社會上，對生產能造成的正面作用是「不足以爲善」的。

與此密切相關的另一個有待商榷的觀念，涉及整個社會的經濟理想應訂立在如何一個標準上的問題。在這方面，唐甄一直強調的是，國家和人民基本上固然須努力達到生養無匱的地步，其實大家都該更進一步把理想的目標放在「求富」上面，他曾不只一次提到「立國之道無他的惟在於富」^⑦之類的話，以及表示對於社會和個人經濟生活上要追求的都是一個「財不可勝用」^⑧的境地，而在他的構想裏，這個「富」很清楚地是「足」了以後更進一層的情況。

至於他談及這些構想的方式，第一步是先提出「養民」爲政府的首要責任，並呼籲所有主政者都以講求養民之道爲一切政務之依歸^⑨，也就是在理論上一再強調任何政府存在的唯一理由及最終目的，是爲了更有效地推動民生經濟的進展，在這

④ 「教鶯」，潛書，頁一五八。

⑤ 達良輔即達爾布，康熙八年到十五年之間任山西巡撫。

⑥ 引「爲政」，潛書，頁一一二「達良輔撫山西，武鄉知縣見。良輔曰：『武鄉之民何如？』對曰：『有生色矣。』」良輔曰：『爾欺我哉！吾使人觀於武鄉，有女子而無袴者矣。女子而無袴，武鄉之民，其何以堪！』平陽知府見，良輔曰：『平陽之爲縣者，孰賢，孰不肖？』知府舉數人以對。良輔怒曰：『百姓之所謂賢者，爾之所謂不肖者也；百姓之所謂不肖者，版之所謂賢者也。爾不可以三十四城之長。』劾而去之。當是之時，財賄不行，私餽雖不絕於府，無有以四帛方物入二司之門者。良輔之所食，日不過肉三斤，蔬一筐。觀其讓武鄉之言，可不謂仁乎！觀其察遠縣之賢不肖，而不任耳目於知府，可不謂明乎！已不受財賄，羣吏亦不敢受，可不謂清乎！』

⑦ 「存言」，潛書，頁一一四。

⑧ 「富民」，潛書，頁一〇六。

⑨ 例「考功」，潛書，頁一〇九～一四；「存言」，頁一一三～一四。

⑩ 例「考功」，潛書，頁一〇九～一三；「爲政」，頁一一二～一三；「存言」，頁一一三～一四；「權實」，頁一一五～一八。

個論點上，他對政府功能的釐定比傳統儒家政治思想只一般性地規勸居上位者常常以人民福祉為念，在要求上要具體且嚴格得多。他之要求政府在推展經濟繁榮上面須扮演一個主動與積極的角色也特別強烈。第二步，他再把這為政務在養民的想法往前推一步，以為政府所謂養民的職責，並不止於使人民衣食無虞而已，而是在領導一個社會創造無限的財富，所以說歷代一直襲用的「養民」一詞實在並不是描述他胸中理想的最恰當字彙，因而他也就直截了當地以「富民」立論，來表示「養民」所不足以達到的這一層涵義^①。唐甄在政治經濟思想上所跨出的這一大步，非常值得注意，因為傳統的經濟型態下若能達到「民無凍餒」的地步，或者能避免「民有飢色，野有餓莩」的慘況，就是難得的豐饒的景象了，傳統的政治思想也一向認為能拯民於困窮，登之於衽席之上，便是莫大的德行與成就，並未嘗臆想製造無盡的財富，所以在道德上總鼓勵人民以知足為樂，而知識份子則更該「安貧樂道」，以「無恒產而有恆心」自勵。這種但求小康，不求鉅富的概念，從孟子所描繪的「百畝之田，匹夫耕之，八口之家足以無飢矣」的理想，歷二千年可以說基本上無大變動，不意到了唐甄，他心中不但不以為接受一種簡約甚至窘迫的經濟生活有任何美德可言，而且十分熱烈地主張「富」的本身帶有許多的益處，從增進人民福利的角度來講，是應該被肯定，且積極去追求的一個目標。

因為唐甄所懷的政治經濟上的終極理想是努力求富，所以他的眼光就不能停留在「斧斤以時入山林，材木不可勝用也」或「數罟以時入洿池，而魚鼈不可勝食也」的農村社會的情況上了。在一篇題為「富民」的文章裏，他主要討論的事實上是政府與工商業者的關係。其間，他表示工商業活動之利於製造財富，是昭然若揭的事實，而鉅多財富之善於資助眾多人口的生計，也是不爭之議，所以以各種產業致富者實在的一個重要的價值，就在於相對於多半僅能糊口的農業生產而言，唯它能「藉一室之富可為百室養」^②。問題在於在唐甄看來，當時的政府對致力於創造財富的各行各業，不但沒有任何鼓勵或保護的政策，而且常有無理的騷擾，對於這些產業經濟的破壞性極大。對此弊端他並就已所聞，舉了兩個實例，說明因為官府常「虐取於民」，使經營小本生意以至礦冶工業的人慘遭破產：

虐取者，取之一金，喪其百金；取之一室，喪其百室。袞東門之外，有鬻羊餐者，業之二世矣。其妻子傭走之屬，食之者十餘人。或誣其盜羊，罰之三

① 「富民」，潛書，頁一〇五～一〇七。

② 同上註。

石粟。上獵其一，下攘其十，盡鬻其釜飯之器而未足也，遂失業而乞於道。此取之一金，喪其百金者也。潞之西山之中有苗氏者，富於鐵冶，業之數世矣。多致四方之賈，椎鑿鼓瀉擔輓，所藉而食之者，常百餘人。或誣其主盜，上獵其一，下攘其十，其治遂廢。向之藉而食之者，無所得食，皆流亡於河漳之上。此取之一室，喪其百室者也。^⑬

雖然說唐甄所舉的這兩個例子，仔細分析之下，涉及的問題並不單純是官府虐取，還有法制失公，以致所謂的誣告案都能使人傾家蕩產。不過他所要強調的產業經營者在當時之不受重視，不得保護，以致各種衙門僚役可隨時藉故攬奪他們的財產，則是不容否認的事實。

所以在談到農耕之外的工商及各種自由營業部份的經濟狀態時，唐甄的看法是從事這些活動的人，自動自發追求利潤的動機很明顯，在增長財富能力上，他們似乎也可以不假外求，許多人始操「至微之業，然而日息歲轉」，結果本利相生，「操一金之資，可致百金之利」^⑭。因而他在這方面就主張政府若能採行類似自由放任 (Laisser faire) 的經濟政策，「因其自然之利而無以擾之」，那麼社會上有一部分人就能發揮他們自動投資 (free enterprise) 的意願，製造出無窮的財富來。

既然在構想上，唐甄希望政府能視養民、富民為首要之務，一方面積極推動農村以生產經濟作物等增加新的財富，一方面努力杜絕官府僚吏對工商業的騷擾與攬掠，他對傳統中國的官僚體制也就發生了一些實際的改革之想。

首先，是要主政者確定一個觀念，就是政府的功能主要在提供人民一些實際的增產厚生的辦法，而不能只停留在維持一個一般性的廉潔愛民等的原則上，因為單有習慣性的某些傳統德性，所謂「徒善不足以為政」，結果並不能帶給百姓任何具體的益處：

唐子曰：「古之賢君，舉賢以圖治，論功以舉賢，養民以論功，足食以養民。雖官有百職，職有百務，要歸於養民。上非是不以行賞，下非是不以效治。後世則不然。舉良吏而拔之高位，既顯榮而去矣。觀其境內，凍餓僵死猶昔也，豕食丐衣猶昔也，田野荒莽猶昔也，廬舍傾圯猶昔也。彼顯榮之舉奚為乎？為其廉乎？廉而不能養民，其去貪吏幾何？為其才乎？才而不能養民，其去酷吏幾何？」^⑮

⑬ 「富民」，潛書，頁一〇六～一〇七。

⑭ 同上註。

⑮ 「考功」，潛書，頁一一〇。

唐甄一再為文強調，應以為政者在推動民生福利方面的成果作為衡限政治良窳的標準，以功能決定內在價值之下，他認為那種無法造成任何實質上好處的所謂賢德，其實是很空泛的，正如「車取其載物，舟取其涉川，賢取其救民。不可載者，不如無車；不可涉者，不如無舟；不能救民者，不如無賢。」^⑩因而人的創新求變，常常是很重要的，僅僅墨守成規，不足以改善現況，更不足以開闢新的境界，所謂「苟無其實，謹守成法者，敗治之公卿也；明習律令者，敗治之有司也，工於文辭，媚於言貌者，敗治之侍臣也，……察於內外，稱職常多；核其行事，無過可舉，問其治功，則無一事之善成，無一民之得所，……此治化之所以不行也。」^⑪道理就在此。

問題是，在當時的政治文化環境裏要想出一套識別、選拔這種對推展實政方面有特別才能的人，很不容易，唐甄也曾經感歎：

人難知也。觀其貌則敏，聽其言則辨，詢之事則多習；使之治民而民或不便。觀其貌則魯，聽其言則訥，詢之事則十難而不得一；使之治民而民或安之。人之難如知是。^⑫

他反覆斟酌之後，決定以結果判斷其才能之高下，最為允當，因為「人不易知，功則不可掩」^⑬。

進行的步驟是，先頒布一個政令，表明要責求地方上的官吏都去想辦法推動各種經濟生產事業的進展，然後就「月觀其舉，歲察其利」，以各地「棉桑樹牧」等製造財富的成績作為任免獎黜所有大小官員的標準^⑭，在一篇題為「達政」的文章裏他也說：「凡政之大者在黜陟，何以為黜，何以為陟？責飽者必炊飯，責暖者必縫衣，責治者必養民」，而養民的善政，在他的心目中，就是那些能促使「勤農豐穀」，「桑肥棉茂」，「山林多材，池沼多魚，園多果蔬，欄多羊豕」之類的政策^⑮。

可惜的是，雖然世上並不乏能富民濟世的賢才^⑯，但當時的政府並無一種適當

⑩ 「有爲」，潛書，頁五一。

⑪ 「權實」，潛書，頁一一六～一一七。

⑫ 「知言」，潛書，頁六五。

⑬ 「任相」，潛書，頁一二三。

⑭ 「爲政」，潛書，頁一一二～一一三。

⑮ 「達政」，潛書，頁一三九。

⑯ 「考功」，潛書，頁一一一，「賢才者，世不乏也；仁愛者，人所具也。身爲民牧，藉權以行惠，苟非頑薄之資，其誰不能！而不能焉者，未可以咎爲吏者也。朝廷行政，羣臣從政，未有行左而從右者。上不以富民爲功，而欲吏以富民爲務，豈可得乎！」

的選拔實務人才的途徑，反而用那與治世技能毫不相干的考試制度取才，考的是唐甄口中所謂「非文之文」的八股制藝，所以他建議今後用人應採一種試用制度，把經考試初步錄得的人員在授官執政以後的實際表現作為判斷其為賢才與否的標準，這樣擇得的官吏才能完成他在增進民生福利方面對他們所抱的期望：

有難之者，謂：「知人之明，自古為難。友不知友，父不知子，兄不知弟，亦且不能自知。君雖哲，臣雖明，恐亦有所難知。」吾謂：「友不知友者，無所試其友；父不知子者，無所試其子；兄不知弟者，無所試其弟；不自知者，無所自試。蓋今學校實亡，無以教士，無以取士，唯馮于既試。今以非文之文教士取士，賢愚雜進，孰能為辨！譬如不耘之田，穀稗並生；納稼于場，穀稗並積，北碾南捶，穀稗並下；簸籜既施，穀稗乃去，嘉穀乃得。士竊三試而進，如在碾捶之前；迨授官考績，猶簸籜既施，稗士乃去，穀士乃得。蓋才可偽，功不可偽；臨民聽政，長短賢不肖立見…。」^⑯

不過一旦真的網羅到有特別才識的人，唐甄認為政府要更進一步講求量才適用，尊敬他們的人格，並且注意「取其尤長，各用其極」，讓他們都有機會在他們專長的部門發揮他們特殊的技能，甚至可以考慮任他們「專典一職，終身不易」，「既有成績，終身不遷」，因為如此一來，這些人「歷年既久，守官既專，其慮益熟，其學益精，其事易成。」^⑰當然，政府對這些功大勞久的官員也應該給予十分豐厚的報酬，在這方面，唐甄像數位與他同時代的經世學者一樣，贊成以富貴封爵賞予這些功在朝廷且造福百姓的大臣^⑱。

除了拔取、重用有計畫實業能力的人才，在農村鼓勵生產，推展經濟作物之外，如何對付地方上貪吏的「虐取」劣習對民生經濟造成的損害，也是一個大問題。尤其因為各地從事於小型工商業投資的人，對這類侵奪毫無抵禦的能力，而且防不勝防，所以唐甄認為它所構成的普遍破壞性嚴重極了：

虐取者誰乎？天下之大害莫如貪，蓋十百於重賦焉。穴牆而入者，不能發人之密藏；羣刃而進者，不能奪人之田宅；禦旅於塗者，不能破人之家室；寇至誅焚者，不能窮山谷而徧四海。彼為吏者，星列於天下，日夜獵人之財。所獲既多，則有陵已者負篋而去，既亡於上，復取於下，轉亡，轉取，如墳

⑯ 「用賢」，潛書，頁一四五。

⑰ 「善任」，潛書，頁一三三～一三五。

⑱ 同上註。

壑谷，不可滿也。夫盜不盡人，寇不盡世，而民之毒於貪吏者，無所逃於天地之間。是以數十年以來，富室空虛，中產淪亡；窮民無所爲賴，妻去其夫，子離其父，常歎其生之不犬馬若也。^⑯

這個現象，從小處着眼，是一個防治不法的貪官污吏橫行擾民的問題，但是從整個官僚體系上來看，也許反映的是在制度設立上一些根本的弊端。對於如何消彌地方貪吏四處攫奪百姓產業的問題，唐甄竟然不相信法律上的懲處能澈底的解決這個毛病，因為這件事依他的觀察實與整個社會風氣的崇尚物質侈華很有關係，蓋以：

今之爲吏者，一襲之裘，值二三百金，其他錦繡視此矣；優人之飾，必數千金；其他玩物視此矣；金璣，銀器，珠玉，珊瑚，奇巧之器，不可勝計。若是者，謂之能吏；市人慕之，所黨尊之，教子弟者勸之。有爲吏而廉者，出無輿，食無肉，衣無裘，謂之無能；市人賤之，鄉黨笑之，教子弟者戒之。蓋貪之錮人心也甚矣！^⑰

而既然它根本上是一個風氣趨向的問題，要想改變官吏惑於貪婪之習，四處掠人貨財的劣行劣跡，也就要從設法移轉社會風氣入手，所以唐甄接着就說：「治貪之道，賞之不勸，殺之不畏，必漸以風」，如果能改變尚奢的習俗爲尚樸，照他想才是釜底抽薪之計，自然「百官化之，庶民化之，於是官不擾民，民不傷財」。不過，有意思的是，因為唐甄一向論事的傾向於現實主義的觀點，不贊成把所有的現象都從倫理道德的出發點作分析，所以他此處所談的社會風氣，依他的說法，並不是一種道德的力量，而其實是一種所謂流行的風尚（fashion），也就是社會羣眾心理常常會在衣食住行的方式上跟從時尚而行，其間也不清楚道理緣故所在：

天地之間，無形而速動者莫如風。起於幽陸，至於炎崖；偃靡萬形，鼓暢眾聲，無一物之不應者，惟風爲然。人情之相尚，或樸或雕，或鬼或經。忽焉徧於海隅，改性遷習，若有物焉陰率之，而無一人之不從者，亦猶風之動於天地之間也。是故天地之吹氣，謂之風；人情之相尚，亦謂之風。^⑱

一般而言，社會上地位高的人或者聲望卓著的人當然容易形成或影響一時的風尚，不過在唐甄看來，也不盡然如此，在某些偶然的情形下其他各種身份的人也都能塑

⑯ 「富民」，潛書，頁一〇六～一〇七。

⑰ 「富民」，潛書，頁一〇七。

⑱ 「尚治」，潛書，頁一〇二。

造或改變一地人民的飲食衣着日常生活上的習慣，所以說固然「民之趨奢也，如水之下墊也」，或者說「貴貴，賤賤，人之情也」，不過一旦遇到有心人爲了其他積極的動機，去刻意形成一種能達成某種特殊功效的風氣，未嘗不能使「一鄉之人貴其所賤而賤其所貴」。而他正是期待那些能左右社會風尚的人士能高瞻遠矚，識得他們某些舉動的社會與經濟意義，致力於刻意造成一種有益於達成某些政治、經濟目標的習尚，如此一來，像貪吏侵奪民財之類的問題也許就會因爲不再符合那種特定社會文化價值的緣故，而自然消失於無形了。照唐甄的話說，這就是一種「風之移人若斯之神也」的羣眾心理現象^⑨。

另外，如許多同時代的學者一樣，他也談到該從制度上作改革，以改良吏治。一個是厚祿以養廉^⑩，並且直言不諱地表示，他之所以如此主張，是因爲相信人性大半是「見利思義」，而罕有人心中是「有義無利」的所以對政府而言當然只有「德而後忠」，給官員以豐厚的物質報酬然後才能企求他們有正直優良的表現，而「厚其祿，所以勸忠也，興義勸忠，所以厚民生也」，一切這些設想的最終目的都仍在希望羣眾在生計上得到實際的助益。至於依他的要求，將「百官之祿驟增十五倍」，國家的府庫會不會不勝負荷，唐甄以爲不是一個問題，因爲如此的措施，經濟上產生的一番「民生富庶」的新景象，政府的財政情況與整個社會一同會有大的改善，結果應該是「太倉之粟不可勝食，泉府之錢不可勝用」，多發一些百官的俸祿其實算不得件大事^⑪。不過，在另一方面，他也想到官僚體系的龐大與官員數額的增多，在財政上是一個值得注意的相關問題，因爲照他看，「官多，則祿不得不薄，祿薄，則侵上而虐下，爲盜臣，爲民賊」，這一個個壞現象彼此惡性循環，對民生經濟傷害很大，所以在另一篇題爲「省官」的論文裏，他就特別談到「多官害民」及「養民之道，必以省官」爲先務的想法，並且舉出了一些他以爲可以略去的官職^⑫。

唐甄對於經世治國方面的討論，固然以有關改善民生經濟的評議爲其重點所在，從多處考慮，反覆致其辭，不過除此以外，他也曾旁涉其他幾項與政治制度甚至社會禮俗有關的問題，提出他個人改革性的看法，後來有部分也被編入賀長齡所

⑨ 「尚治」，潛書，頁一〇三。

⑩ 例如顧炎武也曾倡以厚其俸祿來對付官僚貪取之風，他在日知錄，「論俸祿」一條中說：「今日貪取之風，所以膠固於人心而不可去者，以俸給之薄而無以贍養其家也」。

⑪ 「制祿」，潛書，頁一三七～一三九。

⑫ 「省官」，潛書，頁一三五～一三七。

輯的皇朝經世文編之中⁸³。

一則是前所提到他對傳統法制狀態的意見，表示反對一般官府衙門在審訊過程中普遍濫用「夾棍非刑」的措施，在一篇以「省刑」為題的論文裏記道一次與友人談起南北各地法庭刑訊的實況及輕重的不同，有人說到山東如何一向習用重刑，及刑具、刑場的情形，也有江南本地人覆曰，吳縣一帶刑罰也不見得就比較輕省，接着唐甄才講明他在治理長子的短短的期間裏對於傳統規矩所採置的不同的處理辦法，並且藉之闡述他對這些殘酷的體罰深不以為然的態度⁸⁴。

從他的觀點看來，犯人所犯的罪行最後既有法律的處分作爲懲罰，社會的公理就得到了伸張，在提審案件的過程中再一律沿習施以夾棍杖擊，就是非常不人道的「淫刑」了。而且這些刑罰，不但在理念上說不過去，極不合理，從法治功效上來說，也沒有任何用處，是非常不必要的。以他的經驗，他非常不贊成別人說這些慘烈的手段存在的理由是因爲某些頑劣之民「號爲獵悍，皆非重刑不能服之」，或者說爲了樹立起官吏應有的尊嚴，這是必要的工具，因爲「大吏有體，非重刑無以示尊威」⁸⁵。他說依他在長子採用的辦法，揚棄這套傳統衙門的夾棍非刑，從施政結果上看，樣樣行政都十分上軌道，一點問題都沒有，而且當時的山西巡撫還相當欣賞他的作風呢：

夫山西之民，非弱於山東也；長子之民，又號爲多奸。唐子爲吏一年，夾棍非刑，廢而不用。俗用之杖，雖未能遽改，以從律之制，然且薄且淺，亦不乖制。一年之間，令未嘗不行也，政未嘗不舉，賦未嘗不入也，豪強未嘗不伏也，疑獄隱慝未嘗不得其情也，關市橋梁傳乘賓旅未嘗不治也，四境之內未嘗不安也。

巡撫達良輔嘗謂唐子曰：「百里之長，不患無威，奚以重刑爲！重以刑之，既傷其體；歸而療治，又費其財；仁者弗爲也。苟治事而事治，懲民而民服，斯可已矣，奚以重刑爲！」⁸⁶

可惜他在長子縣任知縣職才不到一年，其績效實在不足以彰顯或證明此改革辦

⑧3 潛書中曾被輯入皇朝經世文編的作品包括「性功」、「非文」、「取善」、「善施」、「權實」、「富民」、「尚樸」、「六善」、「大命」、「抑尊」、「爲政」、「教蠶」、「濟貧」、「備孝」、「明悌」、「內倫」、「五形」、「受任」、「利才」、「省刑」等共二十篇，而他斥君王皆盜賊等最激烈的政治言論並未及入。

⑧4 「省刑」，潛書，頁一五九～一六〇，見註⑧引文，原文，頁五。

⑧5 「省刑」，潛書，頁一五九。

⑧6 「省刑」，潛書，頁一六〇。

法在當時官僚體系中的可能性，或者此一較合情理的法制觀念在實際運作上可能被接受的程度。倒是他視事僅僅十個月就被革職的原因，據他女婿說正是因「逃入詿誤」^⑦，對他的執法理想似乎是一個痛苦的諷刺。

另外，他也很關心對兵事的講求，一方面強調儒生熟諳軍事的必要性^⑧，同時也發揮伺機而動，知所進退等等他以為重要的用兵臨陣之道^⑨。其實兵法是明季士子所喜談的一個共同話題^⑩。不過，唐甄的立論之端，倒不是激於甲申國變，而是有感於社會習氣似乎有普遍趨於文弱的傾向，更值得一提的是，他在談論一些自己領悟出來的軍陣上如何見機行事的原則時，所引的根據也全是他的親聞親見的明末流寇橫掃長江中游，甚至他自己的祖父、族隣率眾抵抗時所運用的策略^⑪。

四、唐甄的思想與他人生經驗的關係

唐甄之所以一再對政府「養民」、「富民」的職責痛切陳辭，與他個人半生生活的困窘無依有很密切的關係，他對當時政府在經世濟民方面的表現十分不滿意，基本的原因倒不是因為他把清初的政就與經典上所描述的聖賢之世作一比較，得到一個「不理想」的結論——雖然他在說辭上有時也套用一番以古非今的開場白——而是他自己的遭遇以及在周圍所聞所見的民生實況，讓他覺得大家都生活在一個很艱困，惡劣的情況裏，而該負起改善環境，推動生產的責任的政府卻絲毫無動於衷，而且心意也不在此。在這種多人衣食不繼的情形下，還希望進行任何「講學進德」的活動，是很徒然而且近乎偽善的事^⑫。根本上他認為一切仁義道德等精神文明是在人飽顯暖衣，物質生活無虞之後才能顧得到的，而且依他的想法——他心底還是很嚮往孟子對人性樂觀的評價——這些高尚的倫理標準應是一個人或整個社會富足安樂以後自然會邁向的一個境界，並不需要什麼人去作些勉強而又無益的提倡，他曾經辯稱孔孟在世的時代，一定就是這樣一個人人豐衣足食，貧困絕跡的社會，所以他們才傾其大半的注意力在發揚倫理道德上的美與善。至於他自己所生長

⑦ 王闇遠，前引文，見潛書附錄，頁二二七。

⑧ 「全學」，潛書，頁一七二～一七七。

⑨ 「五形」，潛書，頁一七七～一八一；「審知」，頁一八一～一八四；「受任」，頁一八八～一九〇；「利才」，頁一九〇～一九二。

⑩ 例如顏元就極重武事，評擊南宋以來的文弱之風，謂「朱子重文輕武……其遺風至今日。衣冠之士，蓋與武夫齒，秀才挾弓矢出，鄉人白驚。甚至子弟騎射武裝，父兄便以不才目之。長此不返，四海潰弱，何有已時。」見存學篇，卷二。

⑪ 「兩權」，潛書，頁一八四～一八七；「仁師」，潛書，頁一九二～一九六。

⑫ 「交賓」，潛書，頁八五。

的時代則去此標準甚遠，因而須要有人反覆強調政府存在的唯一目的就在改善民生狀況，讓人民和社會都脫離貧困，走向富裕。

從唐甄許多有關經世的呼籲上，不但可以發現他論事動機之起和心情上之迫切，與他個人經歷的困頓有極密切的關係，就是他所提出的具體改革方案，也在反映他本身經驗的痕跡，例如他對桑蠶等經濟作物的重視，還有特別指出地方官要講求行政效率就不能依靠公文去辦事等等。從他對法制及軍事方面表示的一、二意見也不難發現他自己的遭遇對他一直具有極高的參考價值。其實他在議論上之倚賴一己見聞，常不免顯出一隅之見的偏執性，其結果也不見得都與實況相符，或者入情入理，不過此現象確實很具體地說明了現實環境對於像他這樣一個社會地位不高、人生經歷有限的人而言，在意識上所具有的影響力甚至約束力。

就唐甄的例子來說，從他在其他方面較突出的議論的衍生過程中，正可以進一步找到此思想肇端於人生際遇的現象的最有力的佐證：

在今日可以看到的收錄在其文集潛書裏的九十七篇雜文中，立論上最為大膽的是唐甄對傳統帝王所作的抨擊，他曾經藉着一次偶然的機會，私底下對着他自己的妻女發表了所謂「自秦以來，凡為帝王者皆賊也」^⑨的驚人的理論，依他向他妻子所作的推理，他這個空前獨創的結論是這樣得來的：照一般的行為標準來說，若「有負數匹布，或擔數斗粟而行於塗者，或殺之而有其布粟」，則行此殺人越貨之事的人就是盜賊。而依他私下的觀察和思索，歷代的帝王所經常進行的正是這樣一種行徑，那麼「殺一人而取其匹布斗粟，猶謂之賊，殺天下之人而盡有其布粟之富，而反不謂之賊乎？」^⑩這在十七世紀，乃至一直到現代以前都是政治理論上突破性的見解，因為他所指出的，不只是如黃宗羲在「明夷待訪錄」「原君篇」裏所批評的君主以天下為私產的問題，而且直接點明傳統帝王以暴力得位的不合理性(illegitimacy)以及一切專制統治者的極其殘忍的本質。所以他說：「自二千年以来，時際易命，盜賊殺其半，帝王殺其半，百姓之死於兵者，不可勝道矣，可不哀乎！」^⑪而後人所謂的帝王，不但在流血屠城上與盜賊相競無二，事後當他們享用起屠無殺數老幼婦子的成果時，更充份暴露出一種不惜「殺天下之人而甘天下之味」的殘酷的面目。因而唐甄忍不住要滿懷憤慨，感歎這些君王「覆天下之軍，屠天下之

⑨ 「室語」，潛書，頁一九六。

⑩ 同上註。

⑪ 「仁節」，潛書，頁二七八。

城，以取天下，是食天下人之肉以爲一人養也，其忍之乎！」^㊂

讀這番驚心動魄的對數千年帝制的控訴中，有意思的是細尋唐甄此大膽政論的發軔，實源於他少年時所身歷目睹的一次天翻地覆的大動亂，尤其是與他一家安危切身相關的張獻忠屠蜀的情況，所謂「驅江夏之民於江，驅華陽之民於江，江夏之江壅，華陽之江不流。積手與山齊，積骭與山齊，積耳與丘齊，積鼻與丘齊」^㊃其慘烈的情況，使他終身戰慄難忘。而真正令人寒心的是他年長了以後，突然醒悟到像張獻忠這樣一個屠人遍野的魔王，其實很可能就殺出一個新的王朝來，而且「使張獻忠既得天下，立宗廟，建社稷，興禮樂，定制度，與天下更始，羣臣諛之，史官贊之，必謂德比唐虞，功高湯武矣。」^㊄一旦一個殺人掠貨的盜賊憑其武力，不斷屠戮人民，終於奪得了地位以後，當代及後世的人照樣伏俯於他的權威之下，沒有人會有任何異議。憑這靈光一現，唐甄自以爲窺得了傳統帝制極爲可怖的一面：

「有天下者，屠一城，是卽一城之獻忠，殺一無辜之人，是卽一人之獻忠；特以大功既成，貴爲天子，民安其治，無議之者，遂自矜其功，人亦忘其毒。」^㊅

他所要特別指出的，一則是所有爲了建立或鞏固君主專制統治所發生的流血慘況，責任全都在帝王一人之身；再則是，歷代的帝王既均不惜犧牲眾人的性命，以換取自己的尊榮享樂，可見這些權力利慾薰心的統治者實懷有超乎常人的殘忍，依唐甄個人的意見，這種人不但不值爲百姓所仰賴，且應治以最重之罪：

若過里而墟其里，過市而竄其市，入城而屠其城，此何爲者！大將殺人，非大將殺之，天子實殺之；偏將殺人，非偏將殺之，天子實殺之；卒伍殺人，非卒伍殺之，天子實殺之；官吏殺人，非官吏殺之，天子實殺之。殺人者眾手，實天子爲之大手。天下既定，非攻非戰，百姓死於兵與因兵而死者十五六。暴骨未收，哭聲未絕，目眥未乾，於是乃服袞冕，乘法駕，坐前殿，受朝賀，高宮室，廣苑囿，以貴其妻妾，以肥其子孫。彼誠何心，而忍享之？若上帝使我治殺人之獄，我則有以處之矣。匹夫無故而殺人，以其一身抵一人之死，斯足矣；有天下者無故而殺人，雖百其身不足以抵其殺一人之罪。是何也？天子者，天下之慈母也，人所仰望以乳育者也。乃無故而殺之，其

㊂ 「止殺」，潛書，頁一九八。

㊃ 「仁師」，潛書，頁一九三。

㊄ 同上註。

㊅ 同上註，「仁師」，潛書，頁一九三～一九四。

罪豈不重於匹夫！^⑩

所以他的結論是，帝制誠然是非常血腥而殘酷的一種制度，而不幸中國的人民從來就輾轉求生於這樣一個悲慘的情境之下：

悲哉！周秦以後，君將豪傑，皆鼓刀之屠人，父老婦子，皆其羊豕也！處平世無事之時，刑獄凍餓，多不得畢命；當用兵革命之時，積屍如山，血流成河，千里無人煙；四海少戶口。豈不悲哉！豈不悲哉！^⑪

除了這種獨特的反帝王言論，可溯源於其幼年時遭逢叛亂所存餘悸之外，唐甄還懷有一些頗不尋常的對家庭倫理及社會規範的見解，與他個人在這些方面的經驗也同樣地互為表裏，有很直接的關係。

唐甄的婚姻雖則大約也是傳統媒妁式的結合，但是據他的親友所傳述，存在於他與他的妻子之間的一段姻緣卻是恩愛逾恆，美滿異常，他的女婿在行誼裏記他謂：「處夫婦，琴瑟諧好，相敬如賓，五十餘年，無失言失色焉」^⑫，還是比較保守的說法。另有一個朋友就對他直講：「吾之交友亦多矣；處室數十年，無變色疾聲者，惟見先生與城西劉子。」^⑬唐甄本人並沒有留下什麼介紹或記述他的妻子顧孺人的文字，但是他的文章裏夾有不少有關他們日常生活的點點滴滴的消息，從這些材料的內容和語氣上，很容易認識到他與妻子兩人所擁有的相當親密的情誼，也再顯露出這位妻子的聰慧、明快與果決的個性，有這麼一位善體人意的女子在伴，成了唐甄傾訴他許多驚人的想法的最佳對象，同時，也不禁引發了他若干對傳統兩性關係的獨到的見解。

他曾留下三篇文章，專門談論他對夫妻關係的看法，一方面對婦女在傳統婚姻中境遇深表同情，同時也表示了他自己對理想的男女相對之道的主張。首先，他注意到有許多的婦女長年遭受先生的惡劣的對待，極感不平地說：「今人多暴其妻，屈於外而威於內，忍於僕而逞於內，以妻為遷怒之地。不祥如是，何以為家……蓋今學之不講，人倫不明；人倫不明，莫甚於夫妻矣！」^⑭而且他覺得這個問題不比於一般的社會問題，因為婦女的社會地位特別不利，相對於她們的丈夫而言，她們「暱則易犯，瀆則易釁，孤則易施」，毫無保護自己的條件，而且受制於社會規

⑩ 「室語」，潛書，頁一九七。

⑪ 「止殺」，潛書，頁一九八。

⑫ 王聞遠，前引文，潛書，頁二二六。

⑬ 「夫婦」，潛書，頁七八。

⑭ 「內倫」，潛書，頁七七。

範，她們也沒有別的出路：「君不善於臣，臣猶得免焉；父不善於子，子猶得免焉；主不善於僕，僕猶得免焉，至於妻，無所逃之矣！」^⑩對這類的情況，他的反應是，一則呼籲男子對婦女該寄予極大的同情與關切，他自己就曾經對朋友說他一向特別憐愛女孩，以「今之暴內者多，故尤恤女」，他的朋友反駁他道：「先生有賢妻，故能相和以處。婦人智窒而見不通，嘗不順於其家，非盡夫之過也。」唐甄卻說君子本應發揮恕道，「嘉美而矜惡」，尤其要善待女子中的醜而愚者才是^⑪。他並且曾經藉一位友人的話，責備當時許多男子的性格和習慣性作風，及對他們的家室所構成的極不公平的待遇，因為這些人好在外旅遊交際，「或月不歸，或歲不歸，或屢歲不歸。歸則出之日多，入之日少，入則朋來之時多，見妻之時少」，其情感型態就是「歡於友而慍於妻，逆意於來，而作色於外」，而作為他們妻子的人，卻仍要承負單方面的要求，「人不我親而我親之，人不我愛而我愛之，人不我敬而我敬之」，在這種不合理的情況下，還想要維持一種和諧美滿的婚姻關係，自是非常不可能的^⑫。所以唐甄個人的主張是，在觀念上和行為上，必須得先認定婚姻正如其他的社會關係一樣，一切的標準應建立在相互的基礎上，夫妻間的情感，彼此應有的尊重以及對家庭擔負的責任，都是雙方的事，不但不能把家庭生活的維繫都推到妻子一方的身上，其實，照他的意見看來，必須要作丈夫的在態度上願意承擔大部分的要求，然後才能真正改善目前失去平衡的兩性關係。因而他在整個討論傳統婚姻狀態的作品中提出的最具建設性的看法就是，要求所有男子都認識到在夫婦相處之道上，他們常應該謙遜下人，採取低下的姿態，扮演一卑恭的角色，才是合適而有益的。他並引詩經上「鴛鴦在梁，戢其左翼」的句子為喻，作為他獨倡的「男下女」之義的支證，說「地之下於天，妻之下於夫者，位也，天之下於地，夫之下於妻者，德也。」並謂「夫不下於妻，是謂夫亢，夫亢，則門內不和，家道不成……施於家，則家必喪。」^⑬

唐甄之所以特別關切婦女在傳統綱常倫理之下的處境，除了似乎與他自己美滿的婚姻經驗很有關係以外，還與他的終身未獲子嗣，只育得一女成人^⑭有些淵源。他大約本來就是一個對家庭特別有情感的人，對他的孩子十分疼愛，出門回家總是

⑩ 「夫婦」，潛書，頁七八。

⑪ 同上註。

⑫ 這段討論的結語是「天下無此人情。是以責妻之不良，難矣」，見「居室」，潛書，頁七九～八〇。

⑬ 「內倫」，潛書，頁七七。

⑭ 據他女婿所提從傳記資料上說，唐甄曾得「子一，早殤。女三，長早殤，次曰柚，許字蘇州吳某，未嫁卒，又次曰安，適閩遠，俱孺人出。幼曰穀，妾出，早殤。」見王闡遠，前引文，潛書，頁二二九。

要向妻子問起女兒在家活動的情形^⑩，甚且不顧一般傳統的習俗，「雖生女，必抱而廟見」^⑪。很可能就因為這種對自己女兒的鍾愛，使唐甄注意到中國傳統禮教規範中許多重男輕女的部分，他重新檢討這些規矩後，發表了他獨闢的見解說，對於天下所有的父母而言，男孩子女孩子一樣都是自己的兒女，本來並沒有什麼差別，就像對所有為人子女的人而言，父親和母親在他們心目中是一般無二的^⑫。從這個基礎上，他進一步推論，那麼母系的親屬就應該得到像父系親屬同樣的尊重，而出嫁了的女兒也應該被允許與她的親生父母保持和她婆家同樣密切的關係，她所生的子女，應該有與男孩所生子女相同的地位^⑬。他的特別敏於察覺女子在傳統社會關係中的處境，在另一篇專論悌道的文章中也清楚可見，他一邊感歎當時悌道之不如忠孝二倫之受褒揚重視，一邊也抒發他的觀念，認為悌道所指的當然也包括一個人對自己的「姊妹」該有的情義與責任在內才對^⑭。

除了上面所舉的犖犖大者，可見出唐甄所發展出的一些主要的意見，常反映出他切身經驗對他構思上所見的影響力，還有一些比較零散的資料，也同樣可以清楚見到他一生的遭遇如何真實地成為孕育他關懷世事之際的一股直接的力量。例如說，他曾為文闡述他心目中的朋友之道，結果全篇的要義，就在強調朋友之間在物質方面互濟有無的絕對重要性，這固然與他對所有倫常關係上的重視互惠性（reciprocity）前後一致，但是他特別詳細地講到理想中的朋友該如何照顧他的衣食，周濟他的秋祭，甚至籌款為他納妾留後，其娓娓縷縷，述之就一如在迴思他自己生平的處境^⑮。還有一些社會問題，也因為恰為他自己經驗所逢，他就做了很仔細的觀察和了解以表露他的關心，雖則對該現象的背後因素或整體狀況，他也不見得能提出什麼特出的看法。例如他自己家境因貧極而分散時，他的一個老僕人被迫賣了男孩，而把一個出生不久的女孩送進了育嬰堂，唐甄常往探望這位女嬰的結果，使

⑩ 「唐子嘗出遊而歸，問其妻曰：『自我之往也，朋友親戚亦有來問者乎？』曰：『無有也。』則稱鄰人之善，問鄰人之善者，誰也？則白鄰人之婦也。又嘗出遊而歸，其娘出果蔬以飲酒。唐子曰：『家且無食，是果蔬者其以何易而來？』曰：『是鄰人之婦所遺也；恐子之歸，而無以飲酒也，故留以待子。』又嘗出遊而歸，入門，見女安而憐愛之，執其手，理其髮，拊其頰，而笑問其妻曰：『自我之往也，是兒何以為嬉？』妻曰：『昔之夕，鄰女要之往，為設餅食，又遺之橘十二枚以歸。』「充原」，潛書，頁二五～二六。

⑪ 王闡遠，前引文，頁二二六。

⑫ 他的原文是「父母，一也；父之父母，母之父母，亦一也。男女，一也，男之子，女之子，亦一也。」見「備孝」，潛書，頁七四。

⑬ 同上註。

⑭ 「明悌」，潛書，頁七五。

⑮ 「交實」，潛書，頁八四～八五。

他留下了對該地方育嬰堂的一段非常忠實而珍貴的記錄^⑩。

五、結論：試析兩類不同的經世思想的發展

從唐甄這個個例上，可以清楚看到一個士人生平的經歷如何鼓動著他經世的情懷，並直接孕育了他許多有關經世的構想。當然，終究來說，客觀的環境並不能完全決定一個人非往那方面思想不可，或者對某個問題一定會思考到如何的程度，就唐甄所留下的材料而言，也偶然會發現他少數想法，似乎與他個人的遭遇沒有什麼一定的關係，而且從另外一個方面說，其他與他境況相似的人也不見得就會產生或贊同他這些與經世有關的意見，唐甄在為文間屢次承認他的許多處境相當的朋友其實非常不欣賞他的某些議論。不過，若是把像唐甄這種人的資料與當時經世思想的大家如顧炎武、黃宗羲等人的言論作一比較的話，則相形之下，就可以很明顯地發現有二個不同的思想類型存在，這兩種不同型態的發展，可以從好幾方面來說明。

首先，在所受教育的程度及一般文化背景上來說，像顧炎武、黃宗羲等人所代表的，是當時中國思想界的頂尖人物 (national elite)，他們因為家境的關係，從小受的是很嚴格的經典教育，師從名門，成年後又多與當代精英相遇，縱觀天下，對國事的討論常是從一種極高層次的標準出發的。比較之下，如唐甄者流所代表的是一個社會中第二階層的知識分子 (secondary elite)，他們自幼在經籍方面的基礎就有限得多，整個教育及文化背景上都沒有前一羣人來得優越。而且因為他們與學術文化中心組織少有關連，在思想脈絡上就很難跟前一代的學術思潮發生什麼承襲的關係，在他們的思維活動裏，「經驗」自然就變成他們靈感的一個最重要的源泉，挑起他們去探討某一個問題或追究某一種現象的，起先不是讀經所獲的心得，也不是同時期學術圈中懸而未決的命題或爭議熱烈的若干概念，而是使他們有切膚之痛的一些弊病，或身旁耳聞目睹的種種令人不安、不平的情況。

這種思想淵源上的差異，也反映在他們各自立論和著眼的角度上面。對於思想

⑩ 這篇「恤孤」為十七世紀地方紳商所經營的育嬰堂實況提供了極難得的一手資料：

「蘇州有育嬰之堂，以收棄子。凡窮民之不得有其子者，則送之堂中；願育者懷之而去；衣褓醫藥，無不備焉。月給乳婦之食三百錢；乳婦之記籍者三百餘人。歲費千餘金，皆士大夫助之，此一鄉之善事也。唐子貧，歲豐而家人恆飢。妻寄食於女家。僕原，有一男一女，以其婦傭乳於外，鬻其男於遠方；女生一月，送之育嬰堂。唐子不忍，常使視之。其所養之家，子死，願以為己子，故育之專而無疾也。諸乳婦多不良，第貪三百錢。得堂中之衣褓，皆用於己子；所養之子，置之不顧，故多病死。其籍記中，病者十二三，死者十一二矣。堂中雖有察嬰之規，使從事者視之；不過月一至焉，豈能相與寢處，故病死者多也。自有此堂以來，所活者多矣；然念所不得全者，恆為戚戚焉。」見潛書，頁一四八～一四九。

層次比較高的人而言，他們對福國淑世的設想，常是由上而下的，也就是說從一種對國家強弱興衰的關心出發，他們考慮到了社稷安危乃至人民福祉的問題，在這種的心態的主導下，他們的有關經世的主張，多半是以朝廷或政府利害為本位所作的計畫，當然他們對民生的關切也相當真實，不過其動機基本上不脫離傳統政治哲學所謂「民惟邦本，本固邦寧」的立場，而以造成一強盛的國家（state）作為其終極的理想。至於像唐甄這種次層知識分子，既然最初引動他們要想辦法改善現況的，常是與個人痛苦經驗有連帶關係的一些社會基層的狀況，由此出發，他們的關心就常保持一種由下向上的思考方式，如唐甄的談「養民」，乃至於「富民」，其基本的目的就是要改善民生，他心目中的政府、制度等等，都是解決民間諸多個人迫切的難題的工具，國家的強盛與否倒不見得會出現在他的思慮範圍之內。所以這兩種士人在談論各種經世的方案時，可能都會顯現出一種相當積極的態度，以及講求實際的精神（pragmatism），不過促使他們發展出這種實事求是的態度與價值觀的，背後可以是兩種迥然不同的力量。有時候這兩羣人也會分別產生對某些問題的大致類似的意見，例如明末清初的士人曾從不止一方面檢討君主專制的許多不合理的地方，或者對科舉制度，官僚胥吏等問題的批評，乃至倡議「法貴因時而變」等等的觀念，然而仔細檢察之下，這其實是思想史上常見的「殊途同歸」的現象。而且正因為發表這些看法的知識分子的身份不同，他們的言論在思想史上所代表的意義就很不一樣，因而，這些提案事實上對當時及後代的歷史可能有的影響力也有很大的差別，因為在傳統的社會結構及知識流布的形態下，一種觀念或主張所能發生的力量，與持有該項觀念的主人的社會地位有很直接的關係，如唐甄所著的潛書能獲得流傳和重視的機會當然比不上當時學術思想界的著名學者的作品。

另外一個值得探討的問題，是這上層、次層兩種知識份子，在思想型態上所顯示的不同的特徵。以唐甄有關政治方面的言論為例，與當時經世思想大家的主張相較之下，一方面發現對像他這樣的人而言，激於一己的感慨，有時在想法上很容易有大膽的突破，因為在發展某些意見的過程中，他不受師承、學術傳統的拘束，處在一個學術思想環境比較孤立的地位下，他的思路也可以朝一種獨特的方向發展，而少受當代思潮的左右。加上對經典的研究常是在一種自勵自求的情況下進行的，他對傳統的經籍常有比較直接而平易化的心得領悟，所謂「接聖人言如匹夫匹婦語」，這些都是可能有助於一個人突破傳統思想藩籬的潛在因素。但是在另一方面說，教育和文化背景上的不盡理想，也會限制這些次層知識份子高瞻遠矚的能力，

尤其因為他們對政府高階層運作的狀況認識不够，所以他們的設想有許多只具地方性的參考價值，整體考慮起來可行性就要大打折扣。而且一般來說，從一人有限的閱歷出發，若無淵源的學養或豐富的資料為助，一個人的議論很可能就停留在抱怨、不滿的階段，或者像唐甄一樣，憑他自己敏銳的觀察力，他可以指出不少問題所在，但窮搜枯腸，他常想不出太好的解決的辦法。

對於居當時學術界主導地位的思想大師而言，他們因持一種極高的理想水準，傾向堅持一些傳統的原則性問題，如義利之際，夷夏之辨及當代的學術道統等等都是不容忽視、妥協的立場，因而也比較容易囿於一些傳統的倫理觀念，強調某些高標準的社會道德，像王船山一方面對當時的實際問題有很深刻的見解，一方面仍要倡他的「庶民禽獸論」，嚴斥那些「不可勝誅」的庶民，「營營終生」，只知道「求食，求配偶，求安居」。從這類的觀點出發，一些發生於地方上的具體的困難，也許就顯得是一些枝微末節，很難吸引人專注地為之考慮、設計、籌劃了。只有那些身在地方，而且因為職務或謀生的關係，心也在地方的人，他們比較會把關心點集中在這些局部性的特出現象上，謀思改善之方。因而當十八世紀以後，經世的思潮從傳統士人普遍的一種對國事的關懷，發展為對錢糧、刑名、河運等實務的論述時，這次層知識份子的貢獻就變得十分突出了。劉廣京先生所指出的自十八世紀末年起，中級或低級的京官，與任職幕府的人，因他們對民生吏治實況的切身經歷，激發了他們經世的思想，就是這個現象更進一步發展的最佳例證^⑪。

當然，終歸來說，原始儒家一向入世濟民的熱誠，是這兩類經世思想發跡的共同基本動力，他們各自接受此傳統的途徑也許不同，但是他們內心也都非常清楚此責任感的終極來源，如唐甄所說的，「老養生，釋明死，儒治世」，他心中之所以念念不忘一種推己及人的義務，即使在不能入世以後，仍不斷以入世愛民之心，想要提出一些具體的建議，希圖有濟於民生問題的改善，因為他總有一個模範，即「仲尼子輿言道德必及事業，皇皇救民，身既不用，著言為後世禾絲種」^⑫。從這個廣泛的角度來看，兩種經世思想型態的共同根源，正足以顯示中國思想傳統與其他文化傳統相較之下所代表的獨特的氣質。

⑪ 見劉廣京，經世思想會議論文集，頁十四～十五。

⑫ 「性功」，潛書，頁二二。